

福建意昂机电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福建意昂机电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能在规定期限2019年6月30日前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。公司于2019年9月6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股转公司”）

《关于终止福建意昂机电股份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，决定中指出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（以在先者为准）起5个交易日内向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。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股转公司将自2019年9月17日起终止公司股票挂牌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未向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自2019年9月17日起终止挂牌。

终止挂牌后，公司股票的登记、转让、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公司和主办券商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证券代表，18750550115。

券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持续督导专员，0571-88012931。

公告编号：2019-029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意昂机电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16日